

新竹市建華國民中學性別平等發展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

101.08.28 校務會議通過

104.03.18 校務會議修訂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性別平等教育法第6條。
- (二)教育部頒布「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要點」。
- (三)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。

二、設置任務：

- (一)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，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，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。
- (二)規劃或辦理學生、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。
- (三)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、教學及評量。
- (四)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，建立機制，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。
- (五)調查及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案件。
- (六)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。
- (七)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。
- (八)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。

三、委員會成員及任期、工作組織暨工作任務：

(一) 成員及任期

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，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，並由主任委員遴聘本校處室主任、各年級導師代表、各領域召集人、家長代表等擔任委員，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本委員會採任期制，任期自每學年度9月1日至翌年8月31日。

(二) 工作組織

職 稱	成 員
主任委員	校長
執行秘書	輔導主任
課程推廣組組長	教務主任
組 員	課研組長 教師會長
防治組組長	學務主任

組員	生教組長
	導師代表
空間規劃組組長	總務主任
組員	家長會代表
輔導組組長	輔導組長
組員	輔導教師

(三)工作任務

- 1、防治組：受理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性霸凌案件之申請或檢舉，呈報主任委員，定期日聯繫召開性平會。
- 2、輔導組：依每年度的主題，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，並規劃辦理本校教職員工之性別平等職前教育、新進人員培訓、在職進修相關活動。
- 3、課程規畫組：規劃每學期四小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，透過教學研討提昇教師設計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教案能力。
- 4、空間規畫組：定期檢視校園整體安全，檢討校園空間及設施之使用情形，並依據實際需要繪製校園危險地圖提供全體教職員工及學生參考。

四、會議要項

- (一) 本委員會每學期定期開會一次，遇有突發事件得不定期開會。
- (二) 本會議調查及處理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應恪遵保密原則。
- (三) 本會議之決議事項，應經小組成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出席，及出席人員半數以上之決議通過後始得定案。

五、本委員會得視實際需要，負責設立專案小組，辦理各項業務。

六、本設置要點未竟事項，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法規辦理。

七、本設置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奉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